

# 常熟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常熟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文件 常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常经信综〔2018〕31号

## 关于对使用中（工）频炉企业再次进行全面排查的通知

各板块、有关部门：

接省政府办公厅通知，国家第七督查组由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带队于5月23日至5月26日来江苏开展钢铁行业化解过剩产能防范“地条钢”死灰复燃专项抽查，为全面做好迎接国家督查的各项准备工作，做好我市严防“地条钢”死灰复燃、钢铁去产能等工作，请各板块按照江苏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的《省政府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“地条钢”违法生产企业整治工作“回头看”的通知》（苏政传发〔2017〕111号）、江苏省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的《关于开展严防“地条钢”死灰复燃、钢铁去产能等相关工作专项督查的通知》（苏化解办〔2018〕11号）及《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（2011年本）修订本》等要求，并参照中钢协等五协会联合印发的《关于支持打击“地条钢”、界定工频和中频感应炉使用范围的意见》（钢协

（2017）23号）相关界定标准，对辖区内所有的涉钢、铸造、特殊合金等使用中工频炉的企业再进行一次全面拉网式排查核实，凡是不符合《意见》三条标准的使用中工频炉的企业立即处置。同时，各板块要督促相关企业再次签订绝不将中（工）频炉用于生产“地条钢”、普碳钢、不锈钢、法兰盘的承诺书。

各板块要加强监管，充分吸取国家发改委发改电（2018）236号《关于陕西省查处铸造中频炉违规转产、江西省查处违规使用中频炉生产法兰盘有关情况的通报》的典型案件经验教训，举一反三，严防“地条钢”改头换面、死灰复燃，对发现使用中频炉生产“地条钢”、普碳钢、不锈钢的，要立即淘汰，坚决查处，绝不姑息。对现有的使用中频炉生产法兰盘的企业要立即关停。

请板块于2018年5月25日16点前将中（工）频炉使用企业排查表（附件1）、中（工）频炉使用企业排查汇总表（附件2）经板块盖章和主要领导签字报经信委行规科，同时报送Excel电子版。企业承诺书（附件3）正本请于5月25日下班前报至经信委行规科。

联系人：巴露；

联系电话：51530325；

电子邮箱：cs51530325@sina.com

附件：1、中（工）频炉使用企业排查表

2、中（工）频炉使用企业排查汇总表

3、承诺书

(此页无正文)

常熟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



常熟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

常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

2018年5月24日

---

常熟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

2018年5月24日印发

---